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0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回购上市公司股票等事项,鉴于事项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影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前次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停牌之日起,即自2015年7月7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停牌。

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授权额度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期为2015年7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1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提升市场信心,维护公司股票价格,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制定如下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措施:

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范围内,以不超过2015年7月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即以人民币8.27元/股,采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

为进一步防范市场的不理性波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根据市场情况,在公司完成上述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后,授权其在不超过资金总额人民币8000万元的额度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授权。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内有效。

二、实际控制人增持及承诺不减持

公司实际控制人宋琳先生承诺:自2015年7月13日起至2015年7月14日起,将增持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基金资产管理公司等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公司股票不低于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的股份。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

公司实际控制人宋琳先生承诺:自2015年7月14日起12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减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从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

在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鼓励并支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以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四、其他措施

1.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2.公司将加强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网络等互动易平台、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向投资者充分披露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为其投资提供充分依据。

3.公司将持续优化主营业务发展,积极推进多元化发展策略,诚信经营,规范发展,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和提升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以良好业绩回报全体投资者。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32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2015年7月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即以不超过人民币8.27元/股。有效期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

二、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在公司完成前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后,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人民币8000万元的额度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授权。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内有效。

三、公司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授权时,仍履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等一系列法律程序,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后的回购事项安排,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回购资金和授权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特别决议审议,如果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议案,公司可能将本次回购计划终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自上市以来,积极发展主营业务并持续推进多元化发展策略。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经营能力持续增强,走上健康稳健的发展路径,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然而,近期证券市场大幅调整,公司股票在停牌前连续自跌,经自查,该交易异动的原因并非由于本公司信息披露违规所致,而是受大盘系统性调整及公司市值波动、公司的市值被低估,对公司未来以多元化发展策略的顺利实施、公司股东利益均造成了严重的不利影响。

为维护公司治理理性回归,增强公司股票中期投资价值,维护股东利益,提高股本回报,构建长期稳定的投资者群体,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综合公司财务状况,经公司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回购股份将以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提高每股收益。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2015年7月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即不超过人民币8.27元/股。

董事会决议自回购计划完成前,若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社会公众股份

五、回购股份的数量: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内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在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27元/股的前提下,将回购股份的数量控制在回购期间内累计回购股份数量240万股,占本公司目前已发行流通股股本的比例不高于0.5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内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及资金来源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2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 控制人计划增持及承诺不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宋琳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及承诺不减持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目的及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宋琳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为了促进公司治理理性回归,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经自查,公司股票在停牌前连续自跌,对公司未来以多元化发展策略的顺利实施、公司股东利益均造成了严重的不利影响。

为维护公司治理理性回归,增强公司股票中期投资价值,维护股东利益,提高股本回报,构建长期稳定的投资者群体,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综合公司财务状况,经公司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宋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

三、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承诺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4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第 16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7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授权额度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期为2015年7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0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1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2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定于召开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夏汽车”)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7月29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7月28日—2015年7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的开始时间为2015年7月28日下午15:00,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15年7月29日下午15:00。

2.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21日

3.会议地点:芜湖市鸠江区江北北路亚夏汽车城-亚夏汽车五楼会议厅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议程: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您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时间与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六、参加表决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人员

(一)截止2015年7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5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7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授权额度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期为2015年7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6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7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授权额度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期为2015年7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7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6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7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授权额度内择机决策并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期为2015年7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3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4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15-062

###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与宁波丹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丹丰”)合作投资设立宁波丹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丹丰”)。公司将按照出资比例认缴出资,并承担有限责任。

本次投资属于正常的审批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基本情况

宁波丹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类型: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经营场所:宁波高新区创苑路800号272-273室;成立日期:2015年6月30日;合伙期限:2015年6月30日至2035年6月29日;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

三、本次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波丹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宁波高新区创苑路800号275室

经营范围:20年

经营期限: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

合伙人类型、认缴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承担责任方式如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承担责任方式
宁波丹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96%	货币	有限责任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98.04%	货币	有限责任

合伙企业具体信息以最终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600538 股票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34

###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盈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工作疏漏,经公司审慎、客观判断,现对国发股份临时公告(临2015-033号)补充更正公告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盈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万元至150万元。

(三)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1.0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由于公司定向增发成功,流动资金充裕,财务状况得到有效改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生理财收益;

2.公司加强生产经营管理,使医药流通企业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3.公司的分支机构国发制药“眼科车间新版GMP改造2014年通过认证,销售有所好转;

4.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国发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产品结构调整,生产和销售有较大提升。

四、2015年度经营计划的补充说明

## 证券代码:600538 股票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34

###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盈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工作疏漏,经公司审慎、客观判断,现对国发股份临时公告(临2015-033号)补充更正公告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盈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万元至150万元。

(三)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1.0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由于公司定向增发成功,流动资金充裕,财务状况得到有效改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生理财收益;

2.公司加强生产经营管理,使医药流通企业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3.公司的分支机构国发制药“眼科车间新版GMP改造2014年通过认证,销售有所好转;

4.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国发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产品结构调整,生产和销售有较大提升。

四、2015年度经营计划的补充说明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5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6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7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8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79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80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81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82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83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84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85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经证券时报、证券时报·e公告、证券时报·e公告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复牌。

2015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